**关于调整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**

**及下属机构成员的通知**

各系、各处（部、室）、海安校区：

为切实加强对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领导，更好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。经学校研究决定，现将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下属机构成员调整如下：

一、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葛玉军

副组长：邹娟

成 员：曹露露 唐荣华 任亚丽 单振中 金山祥 王芳

二、下属机构

心理健康教育中心隶属于学生处，受工作领导小组及学生处的领导，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主要负责对日常工作管理、组织与协调等。

主 任：王芳

秘 书：邵平平

成 员：陈君琳 季娟 吴云

特此通知

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

2019年9月28日